

证券代码：836193

证券简称：瑞一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瑞一科技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嵩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对2023年度在职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对新的一年工作计

划进行了展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利、游正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61,647,083.9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6,168,270.67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81,300,000 股，拟以应分配股数 81,3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2,52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利、游正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798 号）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利、游正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利、游正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在经营过程中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本次审议投资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何时点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本数）。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利、游正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